##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 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30 在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一号第三置业大厦 A 座 30 层小会议室以现场 会议的形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钧先 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 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一项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 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选举张钧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 附件:

张钧, 男, 1970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1996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北京市朝阳区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会计; 2002 年 4 月至今任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结算中心融资部经理、融资总监。

张钧先生现任职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钧先生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张钧先生未持有万方发展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